

## 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大基因”或“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6月19日股东大会取得表决结果后以现场通知、电话等形式送达至全体董事，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内容和方式。

2、本次董事会于2018年6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其中董事汪建、王俊、王洪涛、陈鹏辉、徐爱民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

3、本次董事会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

4、公司董事长汪建先生因重大公务出差，经半数以上董事推选，本次董事会由公司董事尹焯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董事会。

5、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汪建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汪建先生简历见附件。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按照相关法规规定及公司治理的实际需要，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三个专门委员会。董事会同意选举以下成员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如下：

审计委员会：吴育辉（主任委员）、孙英俊、蒋昌建

提名委员会：蒋昌建（主任委员）、尹焜、徐爱民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徐爱民（主任委员）、尹焜、吴育辉

上述委员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各委员简历见附件。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 3、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1）经公司董事长汪建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同意聘任尹焜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2）经公司总经理尹焜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同意聘任：杜玉涛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张凌先生为公司首席运营官，刘娜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李治平先生为公司人力资源总监，陈轶青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徐茜女士为公司法务总监。

（3）经公司董事长汪建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同意聘任徐茜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徐茜女士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简历见附件）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发布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和《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内审内控部负责人和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 **4、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内审内控部负责人的议案》**

同意聘任张金锋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内审内控部负责人，在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领导下负责内审内控部的日常审计管理工作，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发布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内审内控部负责人和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 **5、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聘任敖莉萍女士（简历见附件）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发布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内审内控部负责人和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6月19日

## 附件：任职人员简历

### 一、董事长简历

**汪建**，男，195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员。现任华大基因董事长，深圳华大基因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曾任深圳华大基因研究院院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汪建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直接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华大基因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大控股”）85.30%的股权，华大控股直接和间接合计控制公司 38.12%的股份，因此汪建先生通过华大控股控制公司 38.12%的股份，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汪建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 二、专门委员会委员简历

**尹焯**，男，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工程硕士。现任华大基因董事、总经理，深圳华大基因科技服务有限公司董事。曾任深圳华大基因科技有限公司首席运营官，深圳华大基因医学有限公司（现已与深圳华大基因科技服务有限公司合并为华大基因）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尹焯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持有公司第二大股东深圳前海华大基因投资企业（有限合伙）0.9614%的合伙份额，深圳前海华大基因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 16.72%。尹焯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孙英俊**，男，197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经济师、金

融理财师。现任华大基因董事，深圳华大基因科技有限公司首席财务官。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孙英俊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持有公司第二大股东深圳前海华大基因投资企业（有限合伙）0.4507%的合伙份额，深圳前海华大基因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16.72%。孙英俊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蒋昌建**，男，196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博士，副教授。现任华大基因独立董事，复旦大学国际关系与公共事务学院副教授，苏州易德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三湘印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安徽师范大学附属中学教师。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蒋昌建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徐爱民**，男，1967年出生，中国国籍，有境外居留权。博士，教授。现任华大基因独立董事，中山大学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香港大学内科学系、药理及药剂学系终身教授。同时兼任香港大学生物医药技术国家重点实验室主任，香港大学抗体及免疫检测服务中心主任。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徐爱民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

被执行人的情形。

**吴育辉**，男，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华大基因独立董事，厦门大学管理学院财务学系副主任(主持工作)，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吴育辉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 三、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尹焯**，见“专门委员会委员尹焯简历”。

**杜玉涛**，女，197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博士，研究员。现任华大基因副总经理、深圳华大生命科学研究院党委书记。曾任深圳华大基因科技有限公司执行副总裁，深圳华大运动控股有限责任公司首席科学家。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杜玉涛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持有公司第二大股东深圳前海华大基因投资企业（有限合伙）0.2904%的合伙份额，深圳前海华大基因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 16.72%。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张凌**，男，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有香港居留权。硕士。现任华大基因首席运营官。曾任摩根大通证券（亚太）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中国医疗投资银

行主管，花旗环球金融亚洲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副总裁。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张凌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刘娜**，女，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博士。现任华大基因副总经理。曾任深圳华大基因科技有限公司科技合作事业部RNA业务线总监、制药与生物技术研究业务线总监，深圳华大基因科技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副总裁。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刘娜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李治平**，男，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现任华大基因人力资源总监。曾任深圳华大基因科技有限公司人力资源副总监，深圳华大基因医学有限公司人力资源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李治平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陈轶青**，男，198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现任华大基因财务总监。曾任深圳华大基因科技服务有限公司财务总

监，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业务总监，东方证券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业务副总监，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师。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陈轶青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徐茜**，女，198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具有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和法律职业资格。现任华大基因董事会秘书、法务总监。曾任深圳华大基因科技服务有限公司法务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徐茜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 四、内审内控部负责人简历

**张金锋**，男，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现任华大基因内审内控部负责人。曾任深圳华大基因科技有限公司（华东片区）财务负责人，深圳华大基因研究院财务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张金锋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 五、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敖莉萍，女，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经济师，具有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和证券从业资格。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证券部高级经理。曾任深圳新宙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码 300037）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办公室高级经理，深圳市迈乐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正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分析师。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敖莉萍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